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转发《杭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8” 工程运输车超限运输致庆春路人行天桥 坍塌事故的通报》的通知

杭建工通知〔2019〕16号

各有关单位：

现将杭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8”工程运输车超限运输致庆春路人行天桥坍塌事故的通报》（杭安委办〔2019〕29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切实吸取事故教训，不断强化各级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纳入安全生产事故“黑名单”及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失信名单的企业，要严格执行安全生产领域诚信体系建设等文件要求。对涉及政府投资工程的各参建单位，在选择运输单位时应严格把关。

附件：杭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8”工程运输车超限运输致庆春路人

行人天桥坍塌事故的通报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2月9日印发

杭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杭安委办〔2019〕29号

杭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8”工程运输车超限运输致庆春路人行天桥坍塌事故的通报

各区、县（市）安委会办公室，市安委会成员单位：

2019年5月18日晚22时25分许，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负责运输盾构配件的2台重型半挂车由南往北行驶至秋涛北路与庆春东路交叉口时，装载盾构配件的挂车先后碰撞庆春路人行天桥箱梁底部，致使庆春路人行天桥部分桥体坍塌并压住平板挂车，行驶至此的2台轿车轻度受损，事故虽未造成人员伤亡，但影响恶劣。

此次运输项目为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中铁十四局签订的杭州望江路过江隧道工程盾构机及其他配套设备运输项目，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将该项目口头转包给了江阴市中腾大件运输有限公司，江阴市中腾大件运输有限公司又将部

分运输项目转包给了利辛县顺德物流有限公司，均未办理城市道路超限车辆通行许可，存在购买伪造超限运输通行证情况。事故的直接原因是：顺德物流公司及中腾运输公司驾驶员驾驶运载超高、超宽不可解体的盾构机件车辆进入城市限高区域，在明知庆春路人行天桥警示限高 4.5M 的情况下，违反限高、禁止外地货车通行的交通禁令标志仍强行通过，导致事故发生。事故暴露出的问题有：一是上海鲁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管理不严格，项目分包过程未明确各方的管理责任，未签订专门的安全协议；二是江阴市中腾大件运输有限公司非法分包给了利辛县顺德物流有限公司，未对驾驶员进行有效的安全教育，未加强现场管理，在实际运输前，明知庆春路天桥警示限高 4.5M 的情况下，仍组织车辆强行通过限高区域。

为切实吸取事故教训，坚决遏止类似事故的发生，特提出以下要求：

一、全面加强货运源头管理，强化各级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进一步强化工程建设单位的主体责任，对工程建设过程中需要由运输企业承担的运输项目，要严格核查相关资质、办理运输许可情况，夯实超限车辆源头管控。涉及政府投资工程的各建设单位在工程运输项目发包过程中，要严格把关，严禁事故黑名单企业承接本市政府工程项目。

二、加大路面执法力度，依法严厉打击超限、超载等行为

公安交警部门要发掘“城市大脑”功能，对超限车辆路面行驶过程实施实时监测报警，一旦发现，迅速处置；要合理配

置警力，采取定点检查和流动巡逻、加强区域、部门协作，突出对重点桥梁、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的路面管控，发现有超限、超载等违法行为的，要依法严肃处理。

三、加强城市桥梁常态化养护，确保通行安全可靠

市城管局要加强对城市桥梁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定期开展城市桥梁检查检测工作，排查城市桥梁可能存在的问题和安全隐患，及时落实整改，要重视对桥梁的加固与改建，同时加强对道路桥梁的日常维护，及时消除隐患。

四、严格执行事故“黑名单”制度，联合惩戒安全生产失信企业

市应急管理局要严格按照安全生产领域诚信体系建设等文件要求，将事故企业纳入安全生产事故“黑名单”及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失信名单，及时曝光重点领域严重失信行为，形成舆论压力，开展联合惩戒，扩大惩戒企业的警示力度。



